

学生使用电器机械设备时，应穿戴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，使用设备必须在工作室管理员或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正确规范操作，若造成人为事故或机器损坏，则由操作人自行负责和承担相应的损失，设备彻底损坏的则按照原价赔偿执行。

二、教学管理

1. 严禁在大师工作室内进行打闹、喧哗、吸烟等一切影响教学秩序的活动。

2. 如课余时间赶制作业需使用大师工作室，要提前向管理员预约并缴纳押金，登记人数和使用期限，并签订安全责任书。使用后须恢复环境卫生，经管理员检验合格后退还押金。使用大师工作室期间，如需借用仪器设备等，须提前向管理员提出书面借物申请，同意后在租借的同时缴纳合适押金，所借仪器设备归还时管理员要进行验收，设备无损坏则退还所缴押金。

三、项目实训管理

为深入实施“大师工作室+项目+产品”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，大师工作室项目实训需要遵守以下规则：

1. 项目实训必须与手工艺术学院的专业设置、人才培养、教育教学密切相关，必须对学生的专业提高有直接的帮助。

2. 项目实训过程，必须要爱护公共财物，保护公共财产，工作室一切公有财产不得私自以任何形式外带、借出。

4. 必须遵守学校及手工艺术学院的教学管理制度，项目实训不应与教学相冲突，如遇冲突应及时终止项目实训，实训场所回